

# 采购需求公告

一、项目名称：册亨县 2025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树种结构调整）项目

## 二、采购情况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预算：259.41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具体地点。

## 三、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人为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

容)；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zhzxgk/](http://zxgk.court.gov.cn/zhzxgk/)）”、“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特殊资格要求：**无。

## 四、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实质性要求	备注
1	合同履行期限	1年。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具体地点。	
3	付款方式和条件	<p>报账工作依据项目实施进度分阶段开展，确保资金拨付与项目推进相匹配，保障资金使用的安全与高效。</p> <p>(一) 完成 40%以上，申请报账 30%</p> <p>1. 提交申请：当项目实施进度超过 40%时，项目实施单位需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递交报账申请。填写统一格式的《项目报账申请表》，并完整附上项目立项文件、项目进度报告、资金使用票据等前文要求的相关报账资料。</p> <p>2. 初步审核：项目主管部门在收到报账申请后，立即对所提交资料进行初步审核。重点审查资料是否齐全、内容是否真实、格式是否合规，同时核实项目实际进度与申报情况是否一致，以及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和相关财务规定。一旦发现资料存在缺失或问题，应即刻通知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补充或更正。</p> <p>3. 实地核查（可选）：项目主管部门可安排专业人员进行实地核查。通过现场勘查、与施工人员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检查资金流向和使用明细，确保申报资料与实际情况相符。</p> <p>4. 审核通过并拨付资金：经初步审核和实地核查无误后，项目主管部门将报账申请及全套审核资料报送至财政部门。财政部门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按照既定的资金拨付程序，将项目资金的 30% 直接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或供应商等最终收款人账户，严禁资金流转至中间环节或与项目无关的账户，保障资金直达。</p> <p>(二) 完成 60%以上，申请报账 20%</p> <p>1. 再次提交申请：项目实施进度达到 60%以上时，项目实施单位依照首次报账的流程，再次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交报账申请。此次申请需提供更新后的项目进度报告，详细说明新增完成的工程量，并附上对应的证明材料，如工程验收单、材料采购凭证等，以及新增资金使用的有效票据。</p> <p>(三) 完成 100%，申请报账 40%</p> <p>1. 再次提交申请：项目实施进度达到 100%时，项目实施单位依照首次报账的流程，再次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交报账申请。此次申请需提供更新后的项目进度报告，详细说明新增完成的工程量，并附上对应的证明材料，如工程验收单、材料采购凭证等，以及新增资金使用的有效票据。</p> <p>(四) 结算审计后，出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结果申请报账剩余 10%。</p> <p>1. 项目全部完工后，项目实施单位先行组织全面的自查自验工作，对照项目规划和质量标准，确保工程质量达标、建设内容完整无缺。自查合格后，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和良好信誉的审计机构对项目开展审计。审计报告应涵盖项目基本信息、资金收支明细账目、</p>	

		<p>工程结算具体情况，以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针对性的处理建议。</p> <p>2. 最终报账申请：项目实施单位集齐项目验收报告、审计报告、全部资金使用票据、项目竣工决算资料等关键文件，向项目主管部门提交最终报账申请，申请拨付剩余的项目资金。</p>	
4	验收方式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验收标准、规范和采购人要求。	
5	履约保证金	<p>履约担保的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使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履约担保：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在签订合同前3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中标供应商如期履行合同中所有条款内容，验收符合设计要求后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给中标供应商。</p>	
6	安全生产	<p>中标供应商须承诺为所有进入现场的施工人员（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承包人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中标供应商按施工安全规范采取预防事故发生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中标供应商负责所有参与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责任；凡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责任，并依法进行经济赔偿。提供承诺函。</p>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90天。	
8	争议解决办法	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一方不同意，可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9	其他	<p>①中标供应商若不能按时完成采购人交付的工作任务时，视为一方违约，应承担因其工作失误（或其他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责任。</p> <p>②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或未按约定期限签订合同的，除了要赔偿采购人和本代理机构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外，本代理机构还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中标人追究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p> <p>③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p>	

## 五、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

#### 1、建设规模与布局

建设规模为 3000 亩，项目图斑涉及 11 个乡镇（街道）47 个村 106 个图斑。

册亨县 2025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树种结构调整）项目面积汇总表		
乡镇（街道）	村	汇总
八渡镇	赶乃村	28.9
	团丰村	29.6
	伟东村	29.7
	新花村	28.5
	者弄村	66.8
八渡镇 汇总		183.5
百口乡	洞里村	56.8
百口乡 汇总		56.8
弼佑镇	落江村	23.1
	者岳村	28.2
弼佑镇 汇总		51.3
纳福街道	秧庆村	40.5
	者孟村	58.4
纳福街道 汇总		98.9
坡妹镇	者王村	10.2
坡妹镇 汇总		10.2

巧马镇	巧马村	65.3
巧马镇 汇总		65.3
双江镇	八望村	43
	坝布村	49.9
	打朋村	193
	丁马村	142.8
	顶肖村	18.3
	林木村	71.7
	洛法村	197.4
	洛央村	134.3
	纳院村	50.5
	巧坝村	131.1
	荣丁村	57.9
	双江村	97.5
	央绕村	116.8
	秧绕村	18
双江镇 汇总		1322.2
丫他镇	八窝村	49
	巴金村	91.5
	板街村	43.5
	板万村	18
	洛省村	55.8

	坪位村	135.9
	丫他村	57.3
丫他镇 汇总		451
岩架镇	花冗村	26.5
	洛凡村	18.1
	纳碰村	60.4
	弄应村	28.8
岩架镇 汇总		133.8
秧坝镇	昂涛村	18
	板用村	75.2
	大伟村	21.6
	福尧村	76.6
	顺汉村	25.5
	伟帮村	39.2
	秧望村	103.2
	宜哨村	73.5
	者术村	114.8
秧坝镇 汇总		547.6
者楼街道	东风村	79.4
者楼街道 汇总		79.4
总计		3000

## 2、营造林作业设计

### 2.1 林地清理

林地的清理是在翻垦土壤前，清除造林地上的灌木、杂草等植被或者采伐迹地上的枝节、伐桩等剩余物。

林地清理主要是对造林小班内的灌木、杂草和藤本植物等植被进行清除，如果设计小班内有珍稀濒危树木和其他珍稀濒危植物要加以保护。

采用人工结合机器的清理方法，为了提高效率、节约成本，尽量使用割草机割进行清理，伐桩低于 15 厘米，使其林地清理率达到 95%。对作业剩余物的清理采取归带、归堆处理，让其自然腐烂，增加林地土壤有机质。

### 2.2 整地挖穴

整地采用块状方式，以人工或机械挖穴，植穴规格采 50cmx50cmx40cm，按设计株行距 2m ×3m 放线打点，按点挖穴，如挖穴时遇岩石、风化石等不符合栽植要求时必须绕开施工。提前完成整地，在雨季到来时开展种植。

### 2.3 种苗设计

依据项目实施用苗需求，遵循《林木种苗工程项目建设标准》要求，对册亨县储备林项目用苗进行设计，本次造林树种桉树，桉树优先选择册亨县本地优质半年生桉树苗，苗木规格为地径 $\geq 0.3$ cm、苗高 $\geq 30$ cm，桉树苗不满足时则需外调。所选苗木标准必须“两证、一签、一说明”，苗木充分木质化。苗木具体要求如下表：

树种	地径 (cm)	苗高 (cm)	类型	数量(株)	来源
桉树	$\geq 0.3$	$\geq 30$	容器苗	349650	本地优先不足时外调

### 2.4 种植技术

树种结构调整方式全部采用植苗造林，宜在春季雨后栽植。栽植前枝根消毒。桉树株行距 2 米×3 米，平均补植密度为 111 株/亩。一旦有死亡苗木，及时补植。补植苗木要求无机

械损伤，无病虫害。

#### 2.5 施肥

桉树采用总养分(N+P2O<sub>2</sub>+K<sub>2</sub>O)含量≥30%的桉树专用肥，所需肥料施工队伍自行采购。

#### 2.6 补植

植苗后，前三个月以周为周期，三月后以月为周期，全面检查苗木的成活情况，发现死株、病株，及时进行补植，确保当年苗木成活率达到85%以上。

#### 2.7 管护

栽植任务完成后禁止除实施育林措施以外的一切人为活动，创造利于幼林生长的良好环境，向群众宣传林业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保护森林对建设生态文明的积极作用，引导群众自觉遵守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提高林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为保证造林树木的正常生长，需进行综合性管理，积极预防火灾与病虫害等的发生，确保新造林的成活、成林以及成林后的正常生长发育，确保管护成效。

### 3、项目建设管理进度：满足作业设计要求

注：中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作业设计要求实施。

## 六、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国家相关法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委托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3人，和在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6人共9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总成员的2/3。

### 一、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

将评标因素量化，其评标结果以分值标识，供应商综合得分的高低，即表示该供应商综合实力的强弱，得分越高，中标的可能越大。

### 二、评标标准：

#### 1、评标形式（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1.1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综合审查供应商资质情况，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资质要求，若供应商不能满足全部要求，将视为没有通过资格审查，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能进入详细评审。

1.2 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条件如前后不一致，以“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验证相关资料为准。

####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人为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有效/无效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有效/无效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有效/无效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有效/无效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	有效/无效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zhzxgk/)”、“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有效/无效	

以上资格审查资料,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格审查资料进行核验;供应商若未按要求提供完整、清晰的相关资料的,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并不得进入评审程序。(供应商可通过金州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查看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已审查结束的资格校验结果)。

1.3 确定中标人(按评分细则对入围供应商给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评分细则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1.4 评分细则如下:若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金额,则做无效报价处理,若所有投标人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金额作流标处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b>F1: 报价部分 (10 分)</b>		
1	报价分 (10 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若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则作无效标处理。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过采购人最高限价，本项目作废标处理。</p>
<b>F2: 技术部分 (55 分)</b>		
2	技术参数 (40 分)	<p>本项目不允许负偏离，投标人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第四章采购内容”得 40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若未提供承诺函则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实施方案 (15 分)	<p><b>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技术方案（方案须包含种植技术措施、质量保障措施等）：</b></p> <p><b>（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含有以下几点且更详细合理的得（5 分）；</b></p> <p>a. 提供的方案基于采购需求的全口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现状情况预判；</p> <p>b. 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p> <p>d. 对于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持材料提供详细、具体，具有一定的论证支持性。</p> <p><b>（2）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满足以下几点得（3 分）；</b></p> <p>a. 响应方案基本完整，与采购需求不存在响应缺项；</p> <p>b. 对方案分步骤作出论证，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较为可行的解决方案；</p> <p>d. 提供有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p> <p><b>（3）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不完整，与采购需求存在明显的响应缺项、漏项，且方案与采购需求不相符的得（0 分）。</b></p> <p><b>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服务方案（方案须包含抚育、管护等）：</b></p> <p><b>（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含有以下几点且更详细合理的得（5 分）；</b></p> <p>a. 提供的方案基于采购需求的全口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现状情况预判；</p> <p>b. 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p>

		<p>d. 对于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持材料提供详细、具体，具有一定的论证支持性。</p> <p><b>(2) 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满足以下几点得 (3 分)；</b></p> <p>a. 响应方案基本完整，与采购需求不存在响应缺项；</p> <p>b. 对方案分步骤作出论证，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较为可行的解决方案；</p> <p>d. 提供有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p> <p><b>(3) 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不完整，与采购需求存在明显的响应缺项、漏项，且方案与采购需求不相符得 (0 分)。</b></p>
		<p><b>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应急预案措施方案（方案须包含自然灾害措施方案、病害等）：</b></p> <p><b>(1)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含有以下几点且更详细合理的得 (5 分)；</b></p> <p>a. 提供的方案基于采购需求的全口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现状情况预判；</p> <p>b. 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p> <p>d. 对于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持材料提供详细、具体，具有一定的论证支持性。</p> <p><b>(2) 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满足以下几点得 (3 分)；</b></p> <p>a. 响应方案基本完整，与采购需求不存在响应缺项；</p> <p>b. 对方案分步骤作出论证，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p> <p>c.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较为可行的解决方案；</p> <p>d. 提供有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p> <p><b>(3) 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措施方案不完整，与采购需求存在明显的响应缺项、漏项，且方案与采购需求不相符得 (0 分)。</b></p>
<b>F3：商务评分（35 分）</b>		
3	<b>项目管理 人员 (10 分)</b>	<p>拟派本项目项目管理人员 10 人（含 10 人）及以上得 10 分，5-9 人得 5 分，4 人及以下得 1 分。</p> <p><b>注：供应商须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复印件、2025 年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本项满分 10 分，未提供该项不得分。</b></p>
4	<b>劳务人员 (15 分)</b>	<p>拟派本项目劳务人员 50 人（含 50 人）及以上得 15 分，30-49 人得 10 分，10-29 人得 5 分，9 人及以下得 1 分。</p> <p><b>注，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本项满分 15 分，未</b></p>

		<b>提供该项不得分。</b>
5	供应商服务时效响应承诺 (5分)	<p>供应商服务时效响应承诺：</p> <p>(1) 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响应，5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开始着手解决问题的得 5 分；</p> <p>(2) 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3 小时内响应，10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开始着手解决问题的得 3 分；</p> <p>(3) 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5 小时内响应，20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开始着手解决问题的得 1 分。</p> <p><b>注：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本项满分 5 分，未提供该项不得分。</b></p>
6	不拖欠民工工资承诺 (5分)	<p>供应商承诺不拖欠民工工资得 5 分。</p> <p><b>注：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本项满分 5 分，未提供承诺该项不得分。</b></p>
<b>F4: 政策功能 (+5 分) 服务类项目不享受加分</b>		
7	政策加分 (5分)	<p>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货物，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货物，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须提供货物相关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b>供应商 CA 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b>）；</p> <p>2、投标货物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地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的，在总得分的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要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50%加于确认，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以品目为单位计算（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b>供应商 CA 电子签章，不提供不得分</b>）；</p>

1.5 评标总得分计算方法：

评标总得分=F1+F2+F3+……+F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注：以上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6 排数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7 中标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最高的作为预中标供应商。

## 七、无效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人家数：

1 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真实的。

3 投标函无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印章或签字的，或投标文件的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

5 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 供应商在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8 供应商提交两份（含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说明那一个有效，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未说明哪一个有效的。

9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且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包括异常低价投标的合理书面说明、项目中标后的建设承诺，并提供项目后续使用、维护期限收费说明及承诺），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异常低价中标的，项目后续使用、维护费用在使用期限内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采购人有权拒绝的相关条款；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异常低价中标的，涉及重大、复杂、重点领域及公众服务、重大民事等项目，可视情况要求异常低价中标供应商提供项目承诺保证金，从而保障项目的顺利完成。

10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提供虚假资料投标的。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废标条款：**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内的有效报价不足三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特别说明：本公示内容仅为采购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实际采购内容以最终招标文件发售稿为准！**